

惠州市唐群座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12 月 21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唐群科技一楼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郑鉴川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2,404,06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惠州市唐群座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详见 2016 年 12 月 0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的《惠州市唐群座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8）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404,06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适用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1. 《惠州市唐群座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惠州市唐群座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22 日